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

《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课题组

2021年3月

目 录

[一、五华区“十三五”文化事业工作回顾 1](#_Toc24700)

[（一）五华区“十三五”文化事业主要成就 1](#_Toc22038)

[1.公共文化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1](#_Toc28696)

[2.公共文化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 2](#_Toc29720)

[3.打造一批特色文化品牌和活动 4](#_Toc27316)

[4.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成效明显 5](#_Toc21753)

[5.文艺精品培育工作取得新进展 7](#_Toc27149)

[6.文化惠民工作有力推进 8](#_Toc13466)

[7.文化管理体制改革取得明显进展 8](#_Toc26441)

[（二）五华区文化事业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0](#_Toc18725)

[1.城市文化内涵凝炼不够 10](#_Toc25350)

[2.公共文化发展不平衡 10](#_Toc3959)

[3.文化投入相对不足 11](#_Toc12948)

[4.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滞后 11](#_Toc19426)

[（三）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面临的形势 12](#_Toc17463)

[1.面临的新机遇 12](#_Toc27113)

[2.面对的新挑战 13](#_Toc31349)

[二、总体思路 14](#_Toc31453)

[（一）指导思想 14](#_Toc32428)

[（二）基本原则 15](#_Toc21141)

[（三）发展目标 16](#_Toc11660)

[三、主要任务 25](#_Toc31366)

[（一）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25](#_Toc5157)

[1.加快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25](#_Toc14095)

[2.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26](#_Toc27308)

[3.开展多层次群众文化活动 27](#_Toc30647)

[（二）繁荣文艺创作，打造一批文化精品力作 30](#_Toc8740)

[1.培育文化精品和文艺精品 30](#_Toc4769)

[2.加强文艺队伍原创能力建设 31](#_Toc1164)

[3.拓展文艺惠民渠道 31](#_Toc27798)

[（三）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助力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建设 32](#_Toc9028)

[1.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33](#_Toc31304)

[2.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创新发展 35](#_Toc28096)

[3.提升城市文化品牌和文化形象 37](#_Toc11452)

[（四）完善文旅市场综合执法体系，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 41](#_Toc23244)

[1.优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模式 41](#_Toc10752)

[2.完善文化市场行业管理 42](#_Toc8424)

[3.加强旅游信用体系建设 42](#_Toc31895)

[（五）加强公共文化数字网络平台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智慧化水平 43](#_Toc7812)

[1.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44](#_Toc30529)

[2.推进公共文化数字网络平台建设 44](#_Toc22824)

[3.加强同五华区融媒体中心的对接与联动 44](#_Toc22824)

[（六）完善文化开放格局，提高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 45](#_Toc14348)

[1.搭建对外文化展示窗口 46](#_Toc29384)

[2.提高对外文化交流水平 46](#_Toc19658)

[3.拓展对外文化交流渠道 47](#_Toc11992)

[（七）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打造文化人才高地 48](#_Toc19553)

[1.创新人才培育机制 48](#_Toc11482)

[2.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49](#_Toc5021)

[3.加强文化志愿者建设 50](#_Toc27772)

[四、保障措施 52](#_Toc2395)

[（一）强化组织领导机制 52](#_Toc3965)

[（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52](#_Toc11595)

[（三）完善文化经济政策 53](#_Toc12278)

[（四）加大经费投入保障 53](#_Toc3491)

[（五）健全监督考核机制 53](#_Toc5567)

繁荣和发展文化事业是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和保障群众文化权益的基本要求。五华区是昆明市文化事业发展的重要承载区域，也是云南省文化事业发展的重要引领。“十三五”时期，五华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群众文化活动开展、文化艺术创作、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文化市场监管、对外文化交流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十四五”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奠定了扎实基础。根据云南省、昆明市与五华区相关上位规划，结合昆明市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和“世界春城花都、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健康之城”三大城市品牌建设，围绕五华区“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科教创新先行区、现代服务业引领区”发展定位，特编制《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一）五华区“十三五”文化事业主要成就

**1.公共文化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1）公共文化设施不断完善。**五华区建成博物馆、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体育馆、街道综合文化站及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各具功能、体系完善的公共文化场馆，总占地面积达95万平方米，其中建有公共图书馆1个，各类博物馆13个，电影院15个，五华区体训基地1个，文化馆1个，有护国、丰宁、大观、龙翔、华山、莲华、黑林铺、普吉、红云、西翥10个街道综合文化站及100家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含高新区划入10家，单位型社区7个）。

**（2）公共文化经费保障持续增长。**2016年按照常住人口人均10元标准安排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专项经费769.762万元。2017年按照常住人口人均12元标准，安排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专项经费923.71万元。2018年按照常住人口人均14元标准安排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专项经费1077万元。2019年按照常住人口人均17元标准安排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专项经费1308.60万元。2020年按照常住人口人均20元标准安排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专项经费1539.52万元。

**（3）完成五华区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验收工作。**一是制度保障，出台《五华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保障创建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完成10家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和93家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改扩建任务；三是完成1个区图书馆总馆、1个区文化馆总馆、10个街道分馆、93个社区服务点的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四是完成图书馆、文化馆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工作，成立理事会和监事会，进一步健全两馆决策、监督和治理机制。

**2.公共文化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

**（1）公共图书馆服务。**一是总分馆建设。共建成1个总馆（五华区图书馆），10家分馆（10家街道综合文化站），95个社区服务点，并完成统一挂牌，其中20个服务点已经完成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实现总分馆服务体系的全覆盖。二是不断提升馆藏文献量。总馆藏量已达42万册以上；各分馆藏量6000册以上；各服务点藏量1800册以上。总馆报刊订阅种数700种以上；分馆报刊订阅种数15种以上；服务点报刊订阅5种以上。三是阵地服务建设。总馆365天开馆，每周开馆时间77小时，分馆每周开放54.5小时以上，服务点每周开放54.5小时以上，并错时免费向读者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服务。2016-2018年，每年平均接待读者19万余人次，书刊外借人次8万余人，借阅册次12万余册，分馆及流通服务点借阅人数1万余人次，书刊外借3万余册。四是创新开展服务活动。2016年五华区图书馆在全省图书馆系统率先启用24小时自助借还机，有效提高了图书馆利用率、延长了图书馆的服务时间。搭建区域内图书馆（室）“一卡通”系统，实现通借通还。常态化开展“五华讲坛”“你挑书我买单”“少儿经典诵读”“经典电影放映”等特色免费公共服务项目，有效地丰富了服务内容，拓展了图书馆的公共服务功能。

**（2）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一是开拓文化服务新领域，形成公共文化服务新格局，做到服务项目系列化、服务机制科学化、服务方式便利化、服务区域全面化。二是创新文化活动品牌。在继续办好“昆明海鸥文化节”等品牌文化活动的基础上，在社区文化、校园文化、军营文化、民俗文化领域里开创具有崭新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街道综合文化站每年推出黑板报12期以上，组织文艺演出活动每年6次以上，开展文化科普宣传、培训等每年均在5次以上，辅导社区文化室、社区文艺团队每年15次以上。

**3.打造一批特色文化品牌和活动**

持续打造五华文化品牌，不断提升“昆明海鸥文化节”“五华讲坛”“蓝花楹艺术节”等文化活动影响力。高标准推进马家大院、莲花池等庭院剧场群建设，吸引省内外名家、名团、名剧首演首秀。在社区文化、校园文化、军营文化、民俗文化领域里开创具有崭新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全面开展“一街道一品牌，一社区一特色”工程以来，街道综合文化站品牌活动、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特色活动借此得到了有力提升。2016年以“弘扬传统优秀文化、培育地域特色文化、发展现代先进文化”为主题，以五华区“百姓欢歌大舞台”为载体，组织编创一台精品文艺节目；2017年完成“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筑美好和谐昆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17场；2018年在南屏步行街、翠湖莲花禅院等地，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我们的节日”春城文化节百姓欢歌大舞台春节文艺展演、五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展演——滇剧、花灯专场演出等。以翠湖为中心，采取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市场运作的方式，举行包括合唱会、摄影赛、生态展、动物秀等系列活动在内的五华海鸥文化旅游节。2019年10月，策划和组织“以加强党建引领为主线、以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载体、以文化服务民生为根本”为主题，组织开展“党建引领筑育红色舞台 文化共享谱写百姓欢歌”等相关活动。自2019年11月起，每月第二个周六轮流在云瑞公园、莲花池公园、月牙塘公园紧紧围绕“党建引领筑育红色舞台 文化共享谱写百姓欢歌”主题，紧扣五华区和公园的历史、人文、发展和成就，分别确定演出主题，已经完成演出5场，参与观众约2500人。

**4.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成效明显**

**（1）文化物保护工作。**“十三五”以来，五华区加强对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认真完成文物安全检查、文物保护修缮、文物宣传、文物申报等工作。完成第五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公布工作，目前正在进行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第七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第六批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截止2019年，五华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00项，其中，国家级7项、省级20项、市级22项、区级41项、登记文物10项、注册备案博物馆7家。此外，文物建筑共计73项，在全省属于文物数量较多、文物级别较高县区，位居全市第一。另有昆明市公布的历史建设19处。

**（2）博物馆群落和历史文化街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一是编制《翠湖博物馆群落建设规划方案》，协力打造翠湖博物馆群落，推出4条翠湖博物馆群落旅游线路。翠湖·讲武堂获批为国家4A级景区，昆明聂耳故居纪念馆、昆明朱德旧居纪念馆、云南起义纪念馆、云南解放纪念馆博物总馆对公众开放。二是加快推进翠湖周边历史文化片区整治提升工作。编制翠湖周边历史文化片区业态定位与提升规划，实现西南联大旧址保护、文明街等历史文化名城项目规划修编入库。实施黄公东街等历史街巷整治工程，启动先生坡公房改造项目，加速推进观翠广场、翠湖春晓等项目建设。景虹街一期、先生坡和沈官坡整治工程全面完成，洗马河带状公园建成，昆明老街二期顺利开街，文庙大成殿修复完成并开放，南强街历史风貌和特色文化街区建成投运，并启动南强街省级历史文化街区申报工作。

**（3）全面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一是深入挖掘辖区内的非遗项目及民间艺人并积极完成逐级申报，现有市级代表性传承人5名、区级申报项目5项、代表性传承人21名；现有各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共79项，其中国家级1项，省级7项，高级28项，区级43项。二是加强非遗文化传习点建设，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取得明显进展。先后在先锋小学等学校建立了4个五华区非遗传承示范点。三是深入推进非遗数字化资料库建设。将大量的纸质、光盘及录音带等资料整理转化成系统化存储的非遗资料，建立非遗数字化资料库。四是实施“非遗进校园”和“戏曲进校园”项目。共组织滇剧、糖画、面塑及剪纸等非遗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20余人走进辖区内的大学及中小学开展传习活动。2018年启动“戏曲进校园”活动，设置了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展示及学习、戏曲节目展演、戏曲知识讲座、戏曲互动等环节。2020年结合疫情防控工作，采取线下演出和线上培训结合方式开展，线下活动开展20场。

**5.文艺精品培育工作取得新进展**

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组织区内各类创作人才，进行采风、笔会、研讨会、改稿会，努力创作出一批新的文艺作品，并且将其打造成为高水平、高质量的艺术精品。2016年创作歌曲《我的五华》、情景剧《小巷总理》、苗族舞蹈《柜子上的新娘》等作品12个，小品《幸福生活》在“2016春城昆明市第三届农民工艺术节”比赛中荣获一等奖。2017年创作花灯歌舞《欢乐五华游》、小品《大桥下面》等作品19个。2018年创作歌曲《让快乐连线》、小品《最美故乡情》、舞蹈《阳光下的笑脸》等作品22个，现代舞《蓝天下》参加了云南省第三届“大家乐”群众文化“彩云奖”的展演。2019年，在第二届“戴爱莲杯”人人跳全国舞蹈展演中，以创作编排的舞蹈《春到茶山》喜获“魅力之星”、“魅力编导”、“魅力教师”三项大奖。2020年五华区文化馆打造了戏剧《丰碑》，文化馆支部党员创作了抗疫题材的美术作品《向钟南山院士致敬》等12幅，以及三首歌曲作品《志愿者在行动》《我们出征》《接过送来的鲜花》。

五华文学社取得可喜成绩。2016年在省内外报刊发表了诗歌《亲情诗三首》等87篇作品，2017年共创作发表儿童文学作品《儿童诗十二首》、诗歌《千山万水》、散文《太阳永远照亮的大山》等各类题材的作品126篇；2018年文学中心组创作出了《最崇高的敬意》等散文26篇、诗歌32首、散文诗3章。2019年创作出版发表了长篇小说《老青山的琴声》、诗集《走进离远》、散文《青年路春潮》等优秀文学作品18篇。2020年推出文学作品《家乡飘着云南的云》等。

**6.文化惠民工作有力推进**

五华区于2018年开始实施“五华文化惠民卡”项目，区政府财政投入2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及实施。“五华文化惠民卡”在省内率先实现了实体卡与电子卡同步发放形式。实体卡针对五华辖区内特殊人群进行指定发放。2020年实体卡发放数额为5000张，每张配额200元。线上的电子卡申领人群为全社区居民，每张配额200元。截止2020年7月，“五华文化惠民卡”访问量141.3万人次，入驻平台企业44家，订单总数17386单，订单金额合计157万余元，政府线上线下补贴40.26万元，综合带动文化消费780多万元。

**7.文化管理体制改革取得明显进展**

五华区成立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工作考核督查领导小组，于每年7月对辖区内十家街道办事处进行半年工作督查，同时于10月中旬对全区10家街道办事处按照考核指标体系对目标任务及工作台帐进行逐一检查。通过检查，全区工作得到进一步推进，逐步形成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深入开展，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文体活动丰富多彩，亮点工作、特色工作有声有色。

创新提出并实施了五华区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切实落实昆明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包”和“社区文化沟通协会”改革方案。充分发挥社区文化沟通协会的平台作用，建立群众对公共文化的需求征集和反馈机制，实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由民所创，公共文化服务内容为民所享”，着力解决了公共文化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2014年至2020年，在辖区的10家街道办事处93社区开展了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试点工作；到2020年底，全面完成五华区93家社区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全面推广、全区覆盖工作。

深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融合发展。高质量推进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在全市率先搭建“乐享五华”平台，打造“文化云”公共文化服务平台，建设公共文化生活服务和文化消费的数字公共文化平台。以旅游和消费为切入点，全方位宣传推广五华行政辖区内涉旅游消费的吃、住、行、游、购、娱六大要素和文化、历史、投资环境等情况。以乡村旅游为载体，实现文化旅游相互促进融合发展。依托五华历史文化旅游景观、良好的生态资源，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发展特色乡村旅游深度融合，加强旅游沿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重点打造具有民俗风情的特色乡村文化旅游品牌。

# 一、五华区“十三五”文化事业工作回顾

（二）五华区文化事业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城市文化内涵凝炼不够**

五华区作为昆明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深厚的文化积淀和浓郁的人文底蕴的全面梳理、深度发掘不够，城市形象不够鲜明，城市文化特色的认同度不高，存在“城市文化符号给人印象不深刻”的问题。西南联大、陆军讲武堂、护国首义等城市文化品牌培育打造和宣传不足，品牌影响力仍显不大。“昆明海鸥文化节”“五华讲坛”“蓝花楹艺术节”“百姓欢歌大舞台”等文化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公共文化发展不平衡**

公共文化设施硬件建设区域不平衡相对突出，西翥街道农村社区，以及部分城市社区公共文化设施仍然较为薄弱，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低，公共文化设施的服务供给水平和质量与人民群众的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文化服务需求仍有一定差距。公共文化服务机制不活，管理模式落后，服务手段较落后，社会力量参与不足，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不够完善，服务效能不高。公共文化设施“重建设、轻管理”问题仍然存在，长效服务运行机制不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知晓率有待提高。区图书馆、分馆及服务点文献数量有保障，但是，文献的可读性和时效性较差，文献利用率较低。

**3.文化投入相对不足**

五华区文化事业投入，与五华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相符。五华区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和数量居全市同级县区中首位，但是，目前仍存有多处未确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但确有保护价值的优秀古建筑和历史遗迹，保护管理工作经费压力比较大。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无专项资金支持。全区区域内总分馆制建设要做到文献的通借通还，需要做好资源的统一采购、统一分编、统一分配、统一管理、统一服务，要有一支专业的运营团队负责全区内的文献流转，目前没有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博物馆事业缺乏工作经费和建设发展补助经费。

**4.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滞后**

当前五华区文化人才队伍的结构、层次和布局不够合理，人员编制性质和数量与实际工作岗位存在一定的差异。高层次文化创意和创作人才比例严重偏低，文化创新领军人才严重不足，文艺创新团队的培育机制不完善；基层文化单位的工作人员学历层次结构非均衡发展，街道、社区两级文化阵地重建设轻管理、兼职专干、专干不干现象仍然存在，服务水平参差不齐，文化专干以及临聘人员业务素养和能力有待提升。尤其是西翥街道办事处受经济社会发展、地理区位等因素影响，文化人才队伍“引不来、留不住、培不出”的问题仍然较为突出。

（三）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面临的形势

**1.面临的新机遇**

国家和云南省提出一系列文化改革发展的新判断新理念新举措，文化建设面临前所未有的新的发展机遇和条件。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作出重要指示：“没有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就没有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时期，我们要把文化建设放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切实抓紧抓好”。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动基层文化惠民工程扩大覆盖面、增强实效性，健全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中共云南省第十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公报》提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文化强省的远景目标，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产业取得新发展，民族优秀文化更加繁荣发展，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社会更加文明进步”的主要目标。

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支持文化事业发展的政策举措是五华区发展文化事业的政策基础。国家、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化事业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云南省正在积极推进公共文化立法工作，为五华区繁荣文化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滇中城市群、云南滇中新区，昆明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和“世界春城花都、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健康之城”三大城市品牌，以及五华区“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科教创新先行区、现代服务业引领区”的发展定位，为五华区文化事业发展带来新契机。

**2.面对的新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随着社会主要矛盾转变，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对文化建设提出了新要求。

新科技在文化领域的广泛应用催生了文化创作、生产、分配、传播、消费方式的深刻变革，也对公共文化供给、文化艺术创作、优秀文化保护传承、文化管理等提出了新要求新挑战。

跨部门协调机制不健全，条块分割的推进机制与管理机制还比较明显，文化治理体制机制完善面临较大挑战。文化事业投入机制缺乏有效保障，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经费投入低于人民群众需求。文化社会组织发展不健全，基层文化服务供给薄弱，自身能力建设水平不足。经济下行压力，“六稳”“六保”工作任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对文化事业发展带来挑战。

#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为云南确定的“三个定位”“五个着力”和“一个跨越”发展目标，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抓昆明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的机遇，围绕五华区“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科教创新先行区、现代服务业引领区”发展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加快文化改革发展，推进文化强区建设，为五华区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高品质核心区和国际化省会城市高质量样板区”奠定更加坚实的思想文化基础。

（二）基本原则

**1.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各类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积极性，吸收国内外文化事业发展新成果，将科技成果、创新方式融入和贯穿文化事业发展全过程，推进文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2.优化体系，协调发展**。加强统筹管理，健全协同机制，明确责任，优化资源配置，加大系统规划和全面发展力度，处理好整体与部分、近期与长期、城市与农村之间均衡发展关系，推动文化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3.提质增效，绿色发展**。推动文化事业发展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走绿色循环低碳的文化发展道路，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培育健康文明的文化生活方式。准确把握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精准供给水平，强化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匹配。

**4.加强交流，开放发展**。积极对接和融入“一带一路”倡议、云南“三个定位”和昆明区域国际中心城市的建设，加强国内外文化交流合作，组织好文化企业参加国际、国家级相关博览会，推动五华区本土文化走出去。打造昆明城市文化会客厅，建设开放性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打通公共文化服务同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群众体育等的衔接通道，形成吸纳群众、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体制机制。

**5.服务大局，共享发展**。深入落实国家文化发展战略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安排，在文化事业发展中定位新坐标，发挥整体优势，提升综合效益，在促进全民共享新时代发展成果中发挥文化事业的功能和作用。

（三）发展目标

**1.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形成与五华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口分布、人民群众需求相匹配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显著提高，各项主要指标居全省前列，部分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发挥在全市乃至全省的引领示范作用。

**2.文艺创作生产更加活跃繁荣**

建立健全文艺创作长效机制，创作生产和推出一批体现五华区鲜明地方特色，集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于一体的优秀文艺精品，文化精品不断涌现，网络文化健康发展，社会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多彩。

**3.构建五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

各级文物保护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达到有效保护和传承，并逐步实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形成政府主导、各有关部门相互配合、社会各界及广大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格局。

**4.智慧化公共文化服务平台逐步建立**

“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深入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有序开展，数字化网络公共文化服务平台建设向高质量发展跃升，分众化、差异化服务成效明显。

**5.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文化市场监管体系完备，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深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改革，文化和旅游市场环境不断优化，文化和旅游消费市场健康繁荣发展。

**6.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合作新局面**

城市文化品牌建设成效显现，培育打造具有五华特色的系列文化品牌，不断提升“文化五华”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搭建对外文化交流、对外文化贸易平台，拓展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扩大五华文化影响力，增强五华文化软实力。

表1：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发展指标

| **类型** | **指标名称** | **2020年（基期）** | **2025年** | **属性** | **指标来源** |
| --- | --- | --- | --- | --- | --- |
|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扩建和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 103 | 103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公共文化服务运行资金（人均） | 20元 | 25元 | 预期性 | 《五华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
| 公共图书馆每年接待人次 | 142186人次 | 20万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公共图书馆借阅人次 | 123536人次 | 17万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公共图书馆外借人次 | 122186人次 | 15万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分馆及流通服务点借阅人次 | 3736人次 | 1万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城市书房建设 | 0 | 5个 | 预期性 | 《五华区“十四五”文化事业发展规划》 |
| 公共图书馆单位型分馆及流通点建设 | 分馆10个（街道）、流通点20个（社区） | 单位型分馆2个，流通点73个（社区）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打造和培育精品文化品牌 | 1.海鸥文化节；2.党建引领筑育红色舞台 文化共享谱写百姓欢歌红色舞台文化阵地；3.阿卯苗族合唱团；4.“蓝花楹”文化艺术节、“银杏艺术节”、“文庙文化节” | 1.海鸥文化节；2。“聂耳音乐节”；3.党建引领筑育红色舞台 文化共享谱写百姓欢歌红色舞台文化阵地；3.沙朗少年合唱团；4.白族民乐团；5.阿卯苗族合唱团；6.“蓝花楹”文化艺术节、“银杏艺术节”、“文庙文化节” | 预期性 | 《五华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
| 公共图书馆及其分馆、服务点开展各类阅读推广等活动以及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 24场次 | 100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基础性的文化艺术知识普及和培训服务 | 310期（次） | 500期（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基层文化服务中心举办文艺演出数量 | 128场次 | 300场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基层文化服务中心举办文化科普活动数量 | 39期（次） | 50期（次）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辅导和培训社区文化室、社区文艺团队数量 | 279支 | 400支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文化惠民卡发行数量 | 实体卡：5000张电子卡：7500张 | 实体卡：8000张电子卡：20000张 | 预期性 | 《五华区文化惠民卡项目实施方案》 |
| “菜单式”“订单式”文化服务项目 | 文化馆菜单式服务项目：每周对外开放不低于56小时；面向群众举办综合性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1次；积极组织演出、研讨、读书、游艺、等单项文化活动不少于6次；组织美术、书法、摄影、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他公益性展览等不少于2次；利用文化遗产日及传统民俗节日等时机进行的以非遗保护 | 文化馆菜单式服务项目：每周对外开放不低于56小时；面向群众举办综合性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1次；积极组织演出、研讨、读书、游艺、等单项文化活动不少于6次；组织美术、书法、摄影、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他公益性展览等不少于2次；利用文化遗产日及传统民俗节日等时机进行的以非遗保护 | 预期性 | 《五华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
| 图书馆1.菜单式服务，免费办证、报纸阅览服务、自助借阅服务及电子图书、电子期刊查看、提供自带书阅览室、绿色上网服务、使用馆域互联网，查询数据库及部分古籍资料、查询五华区图书馆书目及期刊数据库、公益讲座服务、公益活动服务、2.订单式服务：你挑书，我买单；五华讲坛进社区。阅读活动进校园；五华讲坛线上点播 | 图书馆1.菜单式服务，免费办证、报纸阅览服务、自助借阅服务及电子图书、电子期刊查看、提供自带书阅览室、绿色上网服务、使用馆域互联网，查询数据库及部分古籍资料、查询五华区图书馆书目及期刊数据库、公益讲座服务、公益活动服务、2.订单式服务：你挑书，我买单；五华讲坛进社区。 | 预期性 | 《五华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
| 文艺创作生产 | 原创文艺作品培育 | 小戏《小巷总理》舞蹈《柜子上的新娘》舞蹈《春到茶山》歌曲《志愿者在行动》音乐剧《在高高的山顶上》美术作品《《房前屋后》、《故乡的云》 | 努力推出20部（台）重点原创作品（其中：舞蹈作品4个：小戏小品2个歌曲2首；；美术作品美术作品5幅），力争5部（个）以上作品（人员、集体）获得全国性、全省性奖励或在全国和省内产生较大影响 | 预期性 | 《昆明市五华区精品文艺创作和发展“十四五”规划》 |
| 小戏、小品、曲艺、舞蹈、歌曲、文学等各类艺术作品 | 小戏《小巷总理》舞蹈《柜子上的新娘》舞蹈《春到茶山》歌曲《志愿者在行动》音乐剧《在高高的山顶上》美术作品《《房前屋后》、《故乡的云》 | 努力推出20部（台）重点原创作品（其中：舞蹈作品4个：小戏小品2个歌曲2首；；美术作品美术作品5幅），力争5部（个）以上作品（人员、集体）获得全国性、全省性奖励或在全国和省内产生较大影响 | 预期性 | 《昆明市五华区文化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
| 文艺创作基地建设 | 黄土坡北村五华文联文艺创作基地 | 打造五华五大文创基地：五华科技产业园、中央商务旅游休闲区、西翥生态文旅示范区、翠湖人文主题公园区、黄土坡北村五华文联文艺创作基地 | 预期性 | 《昆明市五华区精品文艺创作和发展“十四五”规划》 |
| 优秀传统文化传承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 7 | 7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 21 | 21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 26 | 28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 37 | 40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项） | 1项 | ≥1项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项） | 7项 | ≥7项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项） | 28项 | ≥28项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项） | 43项 | ≥44项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国家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人） | 1人 | ≥1人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人） | 15人（其中去世3人） | ≥15人（含去世）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市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人） | 12人（其中去世4人） | ≥13（含去世）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区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人） | 68人（其中去世5人） | ≥68（含去世）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非遗传习点（处） | 4个传习点 | ≥4个传习点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非遗进校园”（场） | 2015年-2020年共59课程 | 60课时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戏曲进校园”（场） | 2018年-2020年共56场 | 60场 | 预期性 | 《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 |

#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结合昆明市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后续建设，进一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社会化建设，加快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的利用率，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开展多层次的群众文化活动，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加快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按照国家、省、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的相关要求，结合五华区实际，制定《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2021～2025年）》，进一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完善公共文化财政保障机制，“十四五”期间人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持续递增。

**——**加快推进五华区文化艺术中心建设，推进五华区图书馆少儿城市书屋改造升级。根据城乡居民分布，盘活城乡综合公共文化设施、闲置建筑空间，建设城市书房。有针对性地推进乡村居住区、城乡结合部居住区和城市人口密集区公共文化服务均衡覆盖。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建设集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普法教育、体育健身等功能于一体，资源充足、设备齐全、服务规范、保障有力、群众满意度较高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守住阵地，稳住队伍”，实现区、街道、社区居民就近、便捷享受全域覆盖的公共文化服务。健全和完善军地合作机制，推动公共图书馆、文化活动和服务进军营以及部队闲置房产用作公共文化服务场地。

——深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改革，健全和完善图书馆总分馆文献流转保障机制，提高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服务效能和服务半径。深化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通过健全理事会为主线的治理结构，建立多元主体参与公共文化服务的机制。

**2.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场馆运营经费投入，进一步实施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工作，健全服务标准，规范服务流程，完善管理制度，增加丰富服务项目，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设施使用效益。突出重点，分步推进五华区公共文化设施错时延时开放工作。结合夜间经济发展，探索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夜间开放。

**——**深入推进“菜单式”“订单式”“预约式”公共文化服务模式。建立健全公众对公共文化需求的征询反馈机制，创新开展基层流动性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供给的数量和质量。整合文化阵地、文化活动、文化队伍等资源，借助网络平台，以“线上预约+线下配送”方式，搭建向群众提供培训、讲座、展览、演出等公共文化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的利用手段、服务方式和服务平台建设，解决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改革，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制度，鼓励采用PPP等模式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完善保障机制，激发社区活力，深入推进公共文化“零距离”工程社区建设。通过流动站、志愿服务、多方联动等形式，完善针对城市流动人口、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的公共文化服务全覆盖。

**3.开展多层次群众文化活动**

**——**进一步打造和提升五华文化活动品牌，推动“昆明海鸥文化节”“昆明戏剧节”“五华区百姓欢歌大舞台”“五华区文化进社区美术书法名家作品巡展”“五华讲坛”“蓝花楹艺术节”等文化活动品牌提质增效，丰富活动内容和形式，提高群众参与度，提升文化活动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充分发挥区、街道、居委会的管理、引导和服务作用，盘活和整合节庆、体育赛事、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城乡社区等多方文化资源，贴近群众文化需求，扩大群众文化参与，推出都市时尚文化、乡村民俗文化等系列群众文化活动品牌项目，探索具有“百姓明星”特点的全民文化活动，引导城乡群众在文化生活中“当主角”。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资源下沉，加强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能力建设，创新方式和手段，鼓励、引导和支持社区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发挥贴近社区群众的优势，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以文化馆及分馆为基础，联合社会艺术培育机构，打造服务于群众终身美育的全民艺术联盟服务体系，推动全民艺术普及。

| **专栏1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计划** |
| --- |
| **1.实施“守住阵地”提升计划。**深化文化馆、公共图书馆总分馆建设，进一步健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加强经费保障，完善总馆主导下的统一采购、统一编目、统一配送、通借通还和人员的统一培训工作机制。创新服务方式和手段，健全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渠道，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开展好流动文化服务，提升城乡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水平。**2.实施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效能提升计划。**完善保障措施，激发街道和社区活力，创新昆明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包”和“社区文化沟通协会”实现机制，以“零距离”工程为载体，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资源下沉，打造公共文化服务的“五华特色”和“五华模式”。**3.公共文化空间扩展与设施盘活计划。**一是建设城市书房。盘活城乡闲置建筑空间，探索将流动书柜、电子阅读设备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嵌入商业区、住宅小区和城市公共空间。二是积极推进单位型分馆及流通点的建设工作，深化总分馆制建设。三是充分整合和盘活云南省图书馆、农展馆、昆明老街、南强街道、西南联大遗址等开放式历史文化街区、名人旧居、历史文化遗址、公共公园等，嵌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三是推进西翥街道原云南日报业战备印刷基地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活字印刷博物馆提升工程，开展活字、雕版印刷的排字、拓印等互动体验活动，将其建设成为西翥街道公共文化服务阵地的重要支撑。**4.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工程。**推进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打造智慧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充分利用金鼎国家广告产业园聚集的高科技企业、云南省区块链中心等优势资源，推动大数据、云计算、虚拟技术（VR/AR）、第五代移动通讯技术（5G）、人工智能（AI）等新一代科技的应用，以“五华文旅云”“乐享五华”为载体，深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上“云”，积极融入“云南公共文化云”“文化云南云”文化服务平台，探寻公共文化服务“订单式”服务体制机制。积极推进“云游文博”云南博物馆数字开放平台建设。开发和运营好抖音、快手、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加强对公共文化服务的宣传和推介。**5.公共文化品牌活动打造计划。**进一步打造、提升“昆明海鸥文化节”“百姓欢歌大舞台”“五华讲坛”“蓝花楹艺术节”等文化活动，加强宣传推广，提升影响力。支持西翥街道打造“灵仪西翥笔会”等民族、生态、乡愁文化品牌。**6.打造系列时尚文化生活品牌。**充分挖掘和利用历史文化资源，依托现有“蓝花楹艺术节”等文化品牌，建立统一网红打卡标识，加强宣传推广，推出一批网红打卡点，打造一批融合历史文化和都市时尚文化生活品牌。**7.五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将公共文化服务功能融入五华区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整合市场和社会力量，依托五华区文化艺术中心的市场化文化服务综合体，建立消费群体引流机制，打造集非遗传习、展示、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五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8.五华区图书馆少儿城市书屋。**利用五华区图书馆一楼465平米公共空间，从设计、规划、分类布局到货柜货架和软装等方面打五华区图书馆少儿城市书屋。**9.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结合五华区实际情况，制定《五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2021～2025年）》。 |

（二）繁荣文艺创作，打造一批文化精品力作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艺作品创作繁荣发展，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深入挖掘五华丰富的历史文化、优秀民族文化，打造一批文化艺术精品力作，强化文艺队伍原创能力建设，拓展文艺惠民渠道。

**1.培育文化艺术精品**

实施文化精品工程和文艺精品打造计划，鼓励和支持原创性文艺作品，精心打造一批体现时代特征、反映五华区特色的文化精品力作。精心组织创作参评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云南文化精品工程”“云南文学艺术奖”的文艺作品，努力推出一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爱国主义精神的，具有五华特点、专家叫好、百姓叫座的文艺精品力作。重点推进戏剧、舞蹈、音乐、摄影、绘画、文学六类文艺作品繁荣发展。培育青年创作群体，推动网络文学艺术繁荣发展。

**2.加强文艺队伍原创能力建设**

落实《五华区文艺精品创作奖励扶持办法》，进一步完善文艺创作的评价、考核、激励和管理办法，健全文艺评价激励机制和艺术评价体系，充分发挥文艺评奖的导向激励作用。加强五华区文联自身能力建设，强化组织引领和带动作用，引导鼓励文艺工作者和文艺爱好者扎根基层、扎根生活，充分激发创作活力和热情。建立健全与高校、科研院所文艺创作人才的整合和对接机制，引进优秀文艺人才、大家名家，培育本土文艺领军人才。加强基层街道办事处、社区艺术团培训，继续开展作家创作培训班、小戏小品创作培训班。实施“一地一策”工程，推进街道社区文化艺术创作。鼓励文化艺术创新，实施“五华原创文艺扶持工程”，提升文化艺术原创能力。

**3.拓展文艺惠民渠道**

按照“文艺惠民、文艺为民、文艺乐民”思路，加强优秀文艺作品宣传推广，通过“搭建平台、建立渠道、创新方式”，推动传统文艺与网络文艺创新性融合，促进优秀作品多渠道宣传、多平台展示、多终端推送，进一步开展品牌艺术活动和重要文艺赛事，建立健全文艺惠民的渠道和机制，提高文艺服务群众文化需求的效能。

|  |
| --- |
| **专栏2 文艺创作和文化精品培育计划** |
| **1.重大主题文艺创作扶持计划。**组织文艺创作力量，融合优势资源，聚集两个“一百年”、脱贫攻坚主题、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生态文明、公民道德建设、未成年人教育、“一带一路”及文化交流、“中国之治”、爱国主义、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民族团结等主题。**2.原创文艺作品培育计划。**努力推出20部（台）重点原创作品，力争5部（个）以上作品（人员、集体）获得全国性、全省性奖励或在全国和省内产生较大影响。**3.文艺创作基地建设工程。**扶持和培育初具潜力和优势的项目，打造五华五大文创基地：五华科技产业园、中央商务旅游休闲区、西翥生态文旅示范区、翠湖人文主题公园区、黄土坡北村五华文联文艺创作基地。 |

（三）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助力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建设

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推进文化遗产合理开发利用，实现文化遗产保护成果惠及更多人民群众。强化非遗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的申报以及传承工作，强化濒危非遗项目预警和抢救性保护，深入推进非遗传习点、“非遗进校园”和“戏曲艺术进校园”，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创新发展。

**1.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实施国家修订完善的文物保护单位认定标准，进一步规范不可移动文物的调查、申报、登记、定级和公布程序。加强文物保护单位日常巡查和监测，注重日常管养和维修。开展工业遗产、农业遗产的普查和保护。加强对云南革命文物的研究阐释。进一步落实和加强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加强文物修缮与周边环境提升工作，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建筑及其附属文化修缮工作，积极推进馆藏文物保护修复和文物库房建设。拆除临建及影响文物历史空间建筑。依法开展三普登录文物的保护工作，申请区财政投入专款对普查登录文物进行抢救性修缮和保护。

**——**加强可移动文物修复，创新文物合理利用模式，促进文物保护单位开放利用，推动有条件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高等院校等机构使用的文物保护单位定期或部分对公众开放。实施文物预防性保护工程，不断完善重点文物收藏单位监测、抗震防护和保护管理工作。加强具有地方文化内涵、特色的藏品征集。健全文物保护的责任追究制度、补偿机制和社会参与机制等，让文物“活”下去。

——构建特色鲜明的博物馆业发展格局。推动建设国有综合类、专题类博物馆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利用民间收藏、个人收藏来建设非国有博物馆，加强对非国有博物馆项目申报、管理运行、服务提升方面的扶持和指导，逐步建立起以国有博物馆为龙头，行业和民办博物馆为两翼，门类齐全、内涵丰富、特色鲜明、布局科学、结构合理、运作规范、服务优质的博物馆业发展格局。

——加快推进翠湖博物馆群落建设和整体打造提升，引导、督促翠湖博物馆群成员博物馆的建设和向社会公众对外开放。按照“树立一个品牌、推出一批产品、搭建一个平台、开启一个窗口、孵化一种模式”的思路，聚焦打造“创·空间”，成立“翠湖博物馆群落文化创意中心”，设置“联大茶馆”、智能城市“微”书馆和红色驿站的主要任务，加快推进翠湖博物馆群落创意展示中心项目建设。按照博物馆积淀、凝聚的丰富而深厚的文化内涵和文化特色，提炼、营建具有昆明地方历史文化特色的旅游线路。适度增加完善旅游服务功能，在周边增加一批舒适便利的公共游憩空间，进一步提升周边茶馆、餐厅、咖啡馆、民宿、酒店等旅游配套服务的品质，打造公共文化旅游休闲区。创新陈列展览方式和手段，基于5G场景和应用，推动数字文博发展，融入“云游文博”云南博物馆数字开放平台建设。鼓励民间合法收藏文物，鼓励和支持沙朗文创园活字印刷博物馆等民间收藏单位建设，提升社会文物管理服务水平。推动文物保护工作与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相结合，鼓励和支持企事业博物馆、社区展示中心、村史馆建设，延续历史文脉，建设人文城市，打造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搭建“翠湖博物馆论坛”系列学术交流平台，通过学术交流、文物史料征集、文献编撰等方式，充分挖掘、盘活、宣传推介近代昆明乃至云南历史事件、历史名人及传统商贸发展等历史文化内容。

**——**加强文物合理化利用，让文物在百姓文化生活中“活”起来。引入市场和社会力量，基于文物资源开发和打造文化IP，将文化保护和利用融入城市更新、社区再造以及群众民生改善。以“点亮翠湖”为契机，实施文物建筑亮化工程，针对不同文物的周边环境，做好文保建筑夜景照明展示工作。扩大社会参与，让民众成为文物的守护者、文物保护的参与者、文物利用的受益者，让文物走近百姓生活、焕发新的生机。

**2.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创新发展**

**——**加强非遗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系统挖掘和推出一批优秀非遗项目和民族民间艺人，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级和省级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加强传承人群研培和非遗保护工作队伍培训工作，完善传承人向接班人传授技艺的服务支持体系。鼓励、引导和支持非遗传承人申报昆明市“突出贡献人才”、云南省首席技师、名人名将工作室、全国“金凤凰杯”工艺美术设计奖，发挥非遗传承人等领军人物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加强“非遗”传习馆和传承人工作室建设。加强濒危非遗项目预警和抢救性保护工作，开展濒危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资料整理工作，完善刊印、出版、展示、传播相关服务体系，推进非遗项目和传承人数字化档案采集工作。

**——**综合利用、因地制宜，推进街道和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场馆建设，基本形成区级有展示中心、街道有展示馆（室），并建有一批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场所的展示网络。扩大在中小学设立非遗传习点的数量和覆盖面，逐步推进在辖区内大中专院校共建传习点。加强与落户云南大学的云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战略协作关系，开展专题讲座、传承传习、活态展示展演等多种形式传承展示活动。进一步开展多种形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社区、“戏曲艺术进校园活动”活动，增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播力和生命力。拓展非遗展演、互动体验等活动嵌入群众文化活动的渠道，进一步打造和提升“非遗大工匠系列活动”等品牌活动。

**——**探索非遗活态传承的有效实现形式，加快推进“非遗+”战略，完善服务支持体系，开发非遗文创产品，探索文化创意设计、科技手段赋能非遗活态传承，建构良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链、传承链、价值链协同创新发展模式。推进传统工艺振兴工程，鼓励支持五华区传统工艺现代化和市场化转型。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融入文化旅游景点和线路，深入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旅游融合发展。支持拾翠国际民艺公园等非遗集中展示体验项目建设，打造“非遗元素+文创市集”，为传统手工艺带来新生机，推进非遗保护和传承“见人、见物、见生活”的场景化应用，将非遗保护和传承融入群众日常生活。

**3.提升城市文化品牌和文化形象**

——依托区内景区（点）、文创园区、旅游线路等资源，创新拓展城市公共文化空间，建立统一网红打卡标识，加强宣传推广，推出一批网红打卡点，培育和打造一批融合历史文化和都市生活的时尚休闲文化生活目的地。

——依托文物古迹、人文旧址、名人名居，打造历史文化记忆打卡点；以翠湖为中心，重点打造西南联大旧址、云南陆军讲武堂“一文一武”两大文保单位；依托南屏街商圈，培育都市时尚休闲文化生活目的地；依托西北新城，打造数字人文体验区和智慧文化服务区；盘活和整合西翥街道昆明城边“金花之乡”的白族文化资源，打造白族文化旅游体验区。

——推进翠湖博物馆群落、昆明老街等文物古迹、人文遗址的保护和利用。进一步推进环翠湖博物馆群建设，统筹推进硬件建设和软件建设，协同推进博物馆群与历史文化街区建设。依托文物遗存做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建设工作。

| **专栏3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重点项目** |
| --- |
| **1.翠湖博物馆群落建设提升工程。**继续推进特色博物馆建设，力争到2025年博物馆数量达到20家。结合各个博物馆特色，进一步丰富展出形式和内容，逐步推进错时延时开放，拓展博物馆群公共服务功能。整合翠湖博物馆群落及周边景区（点）等资源，策划翠湖博物馆群落旅游线路。加强环翠湖博物馆群联盟组织建设，实现资源共享，完善翠湖博物馆群管理运营机制建设。积极融入“云游文博”云南博物馆数字开放平台建设，并通过“翠湖博物馆群”网站、App公众号、小程序等向社会发布服务信息。做到制作统一标识、建立一个机构组织、推出一批藏品展品、开展一系列展览活动、形成一套可复制经验等的“五个一”。加快推进翠湖整治提升工程，“九巷十三坡”等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形成点、线、面结合的博物馆展示区。完善翠湖博物馆群周边的交通停车、公厕、环境美化等服务支持系统。**2.翠湖博物馆群落文化创意展示中心建设项目。**依托云南解放纪念馆（翠湖南路65号），按照“树立一个品牌、推出一批产品、搭建一个平台、开启一个窗口、孵化一种模式”的思路，推进翠湖博物馆群落文化创意展示中心建设项目。通过成立翠湖博物馆群落“创意博物馆”和翠湖博物馆群落文化创意中心，打造“创·空间”；设置“联大茶馆”，打造翠湖周边新式文化交流集散地；通过党史教育系列读物提供、少儿党史教育专区、“读名人”专区、“乐享五华”定制式线上选书等设置，建设智能城市“微”书馆；通过翠湖博物馆群落旅客服务中心建设、红色旅游导览和定制服务、红色游览主题打造，建设红色驿站。**3.云南非物质文化遗产展。**利用翠湖周边博物馆群落等公共空间，举办“云南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汇集全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作品、产品，打造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产品展销、科普教育、会议会展、休闲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常态化活动。**4.实施非遗展演宣传计划。**将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嵌入五华区“百姓欢歌大舞台”“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日”等群众文化活动，扩大展演和宣传的影响力。充分利用五华文旅云、“乐享五华”等网站、公众号等媒介，全面宣传五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5.实施非遗进校园、进社区活动。**进一步组织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面向辖区各中小学开展了内容丰富的“非遗进校园”活动。发挥五华区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财经大学等高校集聚的优势，积极联合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工作，建立中小学、大中专院校、云南省非物质文化研究中心等多方共建“非遗进校园”互动机制。继续推进多种形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社区活动，积极创建非物质文化遗产主题社区、主题公园、主题广场、主题画墙等，传承社区历史文脉。**6.文化品牌和城市文化形象提升计划。**以翠湖为中心，嵌入博物馆、文物保护单位为主体的研学旅游、文旅休闲旅游精品路线构成的“点—线—面”相结合的全域文化旅游规划格局，重点打造西南联大旧址、云南陆军讲武堂“一文一武”两大文保单位。依托圆通寺、筇竹寺等文物古迹，通过历时态的历代文化地图绘制、共时态的古迹和旧址“点—线—面”连接，打造历史文化记忆打卡点。依托南屏街商圈，围绕“昆明中心之中心”的枢纽定位，整合王府井中央商务区、南屏街、南强街、昆明老街历史文化，整合市场和社会力量，创新打造“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等新型文化业态，培育都市时尚休闲文化生活目的地。依托西北新城云南省区块链中心、五华区文化艺术中心、宜家家具、万科城等项目，培育和打造集智慧、绿色、创意、科技为一体的数字人文体验区和智慧文化服务区。**7.名人名居打造计划。**充分挖掘名居承载的历史文化记忆，整合袁嘉谷旧居、王九龄旧居、胡志明旧居、熊庆来李广田故居、周钟岳旧居、范石生旧居、闻一多旧居、卢汉公馆、华罗庚旧居等，探索成立五华区名人名居联盟，统筹推进名人名居保护和合理化使用。组织名人名居申报省级、国家级文保单位。 |

（四）完善文旅市场综合执法体系，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

以促进文化和旅游市场稳定健康发展为目的，注重正面引导和扶持，日常巡查和专项整治相结合，大力推升综合执法规范化水平，全面加强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违规经营活动，不断优化发展环境。

**1.优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模式**

——落实国家和省市“放管服”、文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政策措施，放宽市场准入管制，优化调整现行的文化市场管理政策和管理体制，加快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监管有力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强化文化活动、文化产品、文化服务等内容监管，探索建立宽进严管的新型监管模式，构建覆盖文化市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全领域的监管体系。激发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推动文化市场各门类调整结构、转型升级，培育积极正面、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

——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调度，全面推进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调度暨“一部手机游云南”投诉处置（旅游购物退换货监理）指挥中心建设，推进“游云南”APP一键投诉功能，进一步与旅游诚信体系、数字合同体系、电子发票体系打通，明确处置路径，细化处置办法，强化被投诉者的投诉处置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政府在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及投诉处置方面的领导、协调和监督作用，更加高效快捷监管好旅游市场、处理好旅游投诉，提高监管效能，提高游客满意度，全面提升五华旅游、昆明旅游和云南旅游形象，最终实现“游客体验自由自在，政府管理服务无处不在”的旅行体验。

**2.完善文化市场行业管理**

调整完善文化市场准入退出机制，进一步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增强文化市场发展的内生动力。加强文化内容建设，鼓励多种经营和业态融合，推动互联网上网服务、文化娱乐、演出等行业调整结构、转型升级。建立健全文化市场信用信息系统，完善信用监管体系。加强信用信息应用，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发挥行业协会在文化市场诚信建设中的作用。

**3.加强旅游信用体系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云南省旅游条例》《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旅游经营服务不良信息管理办法（试行）》《导游管理办法》《旅游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章，落实国家和省市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并将其逐步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实现诚信评价对旅行社、导游、住宿、餐饮、景区景点、旅游车、租赁车等旅游市场主体和旅游经济活动参与主体的全覆盖。

| **专栏4 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建设重点项目** |
| --- |
| **1.开展“文化市场优化净化专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歌舞和游艺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出版物市场、音像制品市场和印刷复制行业的监管力度，强化市场监管、严厉打击文化市场违法违规经营活动。**2.开展“版权保护管理和服务计划”。**建立完善文化领域版权保护、运用机制，用版权驱动文化创新发展。开展文化系统知识产权统计工作，对文化资源的知识产权状况进行确权、登记、评估。在“4**·**23”世界图书与版权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6**·**1”著作权法颁布实施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版权知识宣传普及活动。设立版权促进中心、版权投诉处理中心、版权纠纷调解中心，建立版权社会组织和中介机构，推动建立版权促进协会或联盟。**3.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建立“扫黄打非”常态化机制，大力整治淫秽色情等有害出版物，净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环境，继续深入严打各类侵权盗版活动，切实保护知识产权，规范出版物市场秩序。**4.开展“旅游市场整治专项行动”。**进一步巩固旅游市场整治成果，推动旅游市场整治和监管的常态化、规范化建设，形成常态机制，进一步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优化文化旅游消费市场。 |

（五）加强公共文化数字网络平台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智慧化水平

基于5G场景，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区块链等新技术在公共文化建设中的应用，通过数字化网络平台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推进智慧化公共文化服务繁荣发展。

**1.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借助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等国家级工程，加快推进五华区数字文化资源普惠化。将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纳入“智慧城市”建设的规划和项目，让智慧化公共文化服务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加快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数字化建设，把信息化、数字化作为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抓手，实施“互联网＋全民艺术普及”“互联网＋全民阅读”“互联网＋中华文明”。积极融入“文化云南云”文化服务平台，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智慧化水平，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的知晓率和利用程度。

**2.推进公共文化数字网络平台建设**

**——**以“乐享五华”和“乐享五华文惠卡”平台为主阵地，抖音、快手、微博、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新媒体为补充，建设五华区立体化、分众化和综合性公共文化数字平台体系，坚持“内容为王”，“一次采集、多种生成、多元传播”，实施文化资讯传播分众化推送、精准化传播，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

**——**以社会生活为舞台，以人民群众为主体，以科技为内容和手段，创新载体和形式，将科普功能融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整合公共文化服务优势资源，在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公众号、App等新媒体上开发科普专栏，合力打造“现代文明戏”，加强科学普及工作，助力社会文明水平提升，为打造“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科教创新先行区、现代服务业引领区”讲透、讲清、讲好五华故事。

**3.加强同五华区融媒体中心的对接与联动**

推动“乐享五华”等公共文化服务平台与“昆明五华”客户端、“昆明五华发布”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百家号、秀拥五华头条号7个传播平台的对接，完善公共文化新闻素材、线索采集、舆情前期分析与区融媒体中心后台的联动机制，借助五华区融媒体中心“新闻+政务+服务”的优势，提升公共文化设施知晓率、群众文化活动影响力，推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扩大全民阅读和全民艺术普及覆盖面和影响力，讲透、讲清、讲好五华文化故事。

（六）完善文化开放格局，提高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

按照“走进去”和“引进来”的开放思路，积极参与国际、国内文化交流与合作，推进以南亚东南亚各国为主的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提升五华文化影响力。

**1.搭建对外文化展示窗口**

**——**实施昆明市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和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的文化窗口建设及文化引领计划，提升历史文化名城品牌吸引力，完善文化开放格局，探索文化事业开放包容、互学互鉴的有形实现形式，讲好五华故事、传播好五华声音，展示真实、全面、立体的五华，提高文化软实力、知名度和影响力，彰显五华独特的城市气质和历史文脉。

**——**充分利用五华区作为全省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的优势地位，整合全省16个州市民族文化资源，搭建全省民族文化展示宣传平台和窗口。策划组织举办“翠湖文化论坛”，着力打造成为国内知名的重要文化交流合作活动品牌和重要平台。

**2.提高对外文化交流水平**

加强顶层设计，统筹规划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健全完善以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双边和多边文化交流合作机制，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文化走出去”格局。积极鼓励和支持五华区文化部门、文化单位、文化企业等参与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南亚东南亚艺术周、南亚东南亚国家商品展暨投资贸易洽谈会、云南省文博会等国际国内文化交流重要活动。按照品牌化、本土化、市场化的发展方向，进一步扩大视野，拓宽渠道，创新内容，打造更多的五华文化品牌项目。

**3.拓展对外文化交流渠道**

围绕云南建设中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借助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的学术交流平台和渠道，重点关注赴昆开展科研学术交流的国外学者、在昆留学生、入境外籍游客等群体，创造条件、创新方式，发展其文化信使的作用，拓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面向南亚东南亚交流合作的渠道。

| **专栏5 对外文化交流重点项目** |
| --- |
| **1.建设“云南对外文化展示窗口”。**发挥五华区作为全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优势，探索与全省各州市、县区的合作，共同搭建云南省对外文化交流合作的重要窗口和平台，推动云南省及地方文化对外展示、宣传推广和交流合作。**2.实施“文化走出去行动计划”。**充分利用国内和国际、政府和民间多种对外交流渠道和活动平台，以演艺品牌、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为重点，选派五华区有代表性的文艺演出、展示展览、培训交流、学术研讨等团体“走出去”，通过文化交流带动文化企业“走出去”。**3.打造“翠湖文化论坛”。**发挥翠湖周边历史文化资源、人文科教资源集聚的优势，策划举办“翠湖文化论坛”，加强宣传推广，着力打造成为国内知名的重要文化交流合作活动品牌。**4.实施“文化会客厅建设计划”。**发挥五华区地理区位、资源集聚等优势，整合全省文化资源和力量，打造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地方文化特征鲜明、多元文化交融的文化会客厅，擦亮历史节点和事件品牌、历史机构品牌、文化名人品牌、文化景观品牌、民族文化品牌、乡村文化旅游品牌和都市休闲文化品牌，让五华区成为展示云南文化的重要窗口和亮丽名片。 |

（七）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打造文化人才高地

始终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结合五华区文化人才结构和供需现状，完善人才引进、使用、培训、激励机制，建立健全文化人才发展制度体系，提升文化人才队伍素质，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放心的文化人才队伍，筑牢五华区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的人才保障。

**1.创新人才培育机制**

——与云南省、昆明市文化机构、五华区内高校、相关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聘请高端文化专业人才以顾问或兼职的办法指导参与五华区文化建设，建立常态化人才使用机制。与相关高校、机构合作，建立专业人才培训和实习基地，培育五华本土文化专业人才。积极支持文化人才申报国家级、省级、市级人才培养计划。通过文化名家工作室、设立专项培育基金等形式，搭建文化人才终身学习平台，形成文化人才队伍培育提升常态化机制。

——拓展人才培训渠道，从需求、问题、效果出发，在培训定位、培训方向、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管理等关键环节上下功夫，以提升业务水平和实践能力为核心，统筹推进分级分类分层培训，采用岗位培训、短期进修、脱产学习等多种方式形成多层次、多形式的文化人才培训体系，以“菜单点选”“送教上门”等方式将培训送到基层、送到一线，助力基层文化工作者业务能力提升。建立高等院校、社会组织、文化企业等多元化人才培养渠道，支持文化服务机构与高等院校订单式人才培养。发挥“三馆一站”文化阵地作用，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培训辅导。与区内高校合作，设置乡土文化能人、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培养课程。加强文化管理、非遗保护、文化类专业技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的引进与培养。

**2.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加强文化人才队伍编制、职称、岗位、薪酬等方面政策支持，健全文化人才服务政策支持体系，形成全省文化人才洼地，汇集各方人才，服务五华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建立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人才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加大文化人才宣传推介力度，支持中青年创作、创业活动，对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文化工作者给予奖励。在职称评定、继续教育、项目资助、表彰奖励等方面，各种所有制文化单位人员和民间文化人才享有同等权利。区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理事会制度，全面推行岗位管理和人员聘用制度改革，实行按需设岗、竞聘上岗、以岗定薪、合同管理。

**3.加强文化志愿者建设**

——进一步完善文化志愿服务制度，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激发志愿者参与积极性，保护好志愿者参与热情，鼓励、支持各项文化志愿服务活动，保障志愿者权益，倡导崇敬、学习、争做文化志愿者的浓厚氛围，努力培育打造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志愿服务模式。充分发挥街道综合文化站、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作为文化志愿者活动的阵地功能。以打造黄土坡北村五华文艺志愿者基地为先手棋，创建文化志愿服务品牌。

——鼓励、引导和支持文化志愿者队伍参加群众文化活动的演出、组织等，给予文化志愿服务工作必要的经费保障，激发其开展文化服务活动的积极性。实施“文化新乡贤”培育计划，鼓励和支持“文化新乡贤”在乡土文化传承和群众文化活动中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

| **专栏6 文化人才队伍建设重点项目** |
| --- |
| **1.实施“文化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重点扶持、培养一批文化管理、文化艺术创作、文物保护和文化科技等方面的名家。与区内高校合作，每年选派培训15名左右政治上强、业务优良、有发展潜力的专业技术人才，到2025年培养50～80名文化领军人才。**2.实施“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骨干培训计划”。**每年组织4期“五华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骨干培训班”，力争基层公共文化人才每两年轮训一次，夯实基层公共文化队伍根基。**3.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培养计划”。**每年举办1-2次五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人才培训，加强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专业知识、创意设计、产品理念、营销推广等培训，提升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水平。4.**“稳住队伍”文化人才队伍建设计划。**一是，按照总分馆服务人口规模、服务方式，统筹和调整文化服务机构人员配置。加强文化人才队伍的培训、考核、管理，提高思想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完善待遇和工作条件保障，激发工作热情。二是，充分利用地缘优势，整合云南省图书馆、云南省文化馆、昆明市文化馆等省市级文化服务机构以及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昆明理工大学等科研院所文化人才，成为五华区推进文化事业发展的外脑和智囊团。**5.开展“大学生文化志愿者培育计划”。**发挥五华区高等院校集聚的优势，鼓励和支持云南大学、云南财经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师范大学、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等高校建立文化志愿者队伍，鼓励和引导大学生积极参与五华区文化建设，到2025年培育10支左右大学生文化志愿者队伍，1000名大学生文化志愿者。 |

#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机制

各有关部门加强对体育工作的组织领导、履职尽责，完善协调联动机制，加强沟通联系和协调配合，建立健全市、区层面跨部门协同推进体制机制，提高与市及周边公共文化部门的协作，做到职能整合、优势互补，形成推进文化事业的强大合力。充分发挥“五华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五华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等领导和协调机构的领导、组织和协调功能，构建和完善“区-街道-社区”立体化的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组织领导体系。

（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完善文化机构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协调机制，激发文化机构内在活力，壮大文化市场体系，培育文化社会组织，发展志愿服务，加快构建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文化治理体制机制。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公益岗位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争取政府财政的支持，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提升文化惠民项目的力度。实施文化事业权责清单改革计划。推进文化事业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明确区、街道、社区文化事权，科学清理文化事业领域政府权责清单。

（三）完善文化经济政策

落实上级相关政策，完善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措施，探索文化事业发展的专项政策创新试点。制定文化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的详细方案，进一步明确发展战略、发展重点和发展思路，进一步明确阶段性目标和任务。完善目标任务分解考核机制，明晰任务清单、时间表和路线图，制定推进落实“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举措。

（四）加大经费投入保障

结合文化事业的实际发展情况，持续加大投入，逐年增加文化事业发展资金预算，完善文化事业公共财政保障机制，鼓励和扩大社会资本投入，多渠道筹措文化事业建设资金。按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要求，严格落实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所必需资金。支持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保障城乡居民公平享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进一步拓展资金来源渠道，加大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对于重大文化项目、或对文化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项目可列入“一事一议”，并予以政策支持。

（五）健全监督考核机制

基于区、街道、社区层面和不同部门间的事权与责任划分，将文化事业发展规划纳入政府工作重要议程和考核内容，完善监督考核指标体系和考核结果运用机制。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考核指标体系，强化部门内部绩效考评。建立群众监督管理机制，定期开展社会满意度测评，实施文化项目听证制和需求反馈机制。做好五华区文化事业“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的定期监测和评估，确保各项任务得到贯彻落实。探索实施区、街道和社区公共文化机构向社会公开年度服务业绩的年报工作制度，主动接受人民群众评议和监督。